

## 子標準 3-6：建立愛心服務站的機制與管理。

### 1. 愛心服務站計畫與執行

#### 臺南市鹽水區文昌國小安全愛心服務站實施計劃

##### 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本校年度校務計畫。
- (二) 本校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。

##### 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結合社區力量，共同維護學生安全。
- (二) 凝聚社區共識，提供學童安全環境。
- (三) 發揮守望相助精神，關懷學童，建立祥和社區。

##### 三、招募對象：

- (一) 本校學區內由家長或校友經營，且為學生上下學路隊必經之熱心商店。
- (二) 學區內熱心公益便利商店或二十四小時營業之商店。
- (三) 學區內愛義工、里鄰長、社區發展協會或熱心人士之住家或辦公場所。

##### 四、招募方式：

- (一) 自願參與：由學校印發意願調查表，徵求學區內自願擔任安全愛心站之店家。
- (二) 拜訪招募：由學校行政人員或家長會代表親自拜訪，請求協助加入安全愛心站行列。
- (三) 協商招募：商請里鄰長、區公所、轄區派出所協助招募。
- (四) 針對招募之店家做查訪，以過濾不當場所之店家參與，如遊樂場、電動玩具店、特種營業場所等。

##### 五、招募程序：

- (一) 經里鄰長推薦。
- (二) 派出所認證。
- (三) 學校訪查。
- (四) 與學校簽署保障學童安全同意書。
- (五) 由學校致送聘書與安全愛心站標誌。

##### 六、建立聯絡網：

- (一) 以本校學區為範圍，依方位選擇「中心安全愛心站」為聯絡中心，規劃安全愛心站分布圖，並標明商店所在點，建立安全愛心站「區域聯防」觀念。
- (二) 依安全愛心站聯防區域編印安全愛心站通訊錄（含店名、負責人、住址、電話），並分區明各安全愛心站、社區派出所、醫療診所及學校之地址及聯絡電話。
- (三) 將安全愛心站通訊錄及分布圖提供學童、家長、社區人士、派出所及各導護商店，以供聯絡及維護學童安全時使用。
- (四) 成立學校危機處理小組，人員包括學行政人員、教師、家長會代表等。

七、安全愛心站協助支援項目：

- (一) 協助維護學生上下學時路隊秩序與安全。
- (二) 學生被搭訕、跟蹤或遇偶發事件時，提供學生安全庇護場所。
- (三) 提供學生急用時，電話借用或代撥服務。
- (四) 遇天候變化下雨時，提供愛心傘、輕便雨衣借用服務。
- (五) 上下學時段與夜間在外逗留學生之通報與協尋。
- (六) 協助處理校外暴力事件或意外事故，並儘速通報學校及治安機關。

八、宣導活動：

- (一) 印製安全愛心站之識別標誌，發給商店張貼，以便學童及家長辨識。
- (二) 加強宣導安全愛心站之目的與功能，並教導學生認識識別標誌。
- (三) 將安全愛心站分布網及店名印製分送生及家長，妥為運用。
- (四) 張貼安全愛心站分布網及店名，讓學生充分了解，能聽從指導，並尋求庇護。
- (五) 配合支援項目內容，加強學生自身安全教育，培養學童應變能力。
- (六) 於家長會或里民大會等相關活動時，加強老師、家長、社區人士與安全愛心站溝通、聯繫，讓社區民眾肯定。

九、獎勵與感謝：

- (一) 每年由學校致送感謝狀給各安全愛心站。
- (二) 學生製作感謝卡，寄贈安全愛心站，表達學生對他們感謝之心。
- (三) 配合學校活動，適時公開表揚安全愛心站，表揚其愛學生、愛鄉、愛校精神。

十、本實施計劃所需經費，由本校相關經費支出

十一、本計劃陳 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員

教師兼  
學務組長  
胡惠純

處室主任

教師兼代理  
教導主任  
林芳如

機關主管

文昌國小  
校長  
施幸妙